

国税总局明确防疫捐赠税前扣除操作办法

■ 本报记者 王勇

1月的防疫捐赠能在3月税前扣除吗?当月未扣完的下月怎么扣?参与企业统一捐赠的个人能扣除吗?没有相应的票据能扣除吗?物资捐赠怎么确定捐赠额?单位如何为员工办理捐赠扣除事项……

针对这些个人防疫捐赠的税前扣除问题,3月10日,国家税务总局在发布新版《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指引》的同时,还对这些问题进行了解答。

推出4方面17条优惠政策

新的《指引》增加了新政,细化了内容,补充了清单,共涉及支持防护救治、支持物资供应、鼓励公益捐赠、支持复工复产四个方面17条措施。

1.支持防护救治方面,对取得政府规定标准的疫情防治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个人取得单位发放的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医药防护用品等免征个人所得税。

2.在支持物资供应方面,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纳税人提供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运输收入免征增值税;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及居民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对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生产企业扩大产能购置设备允许企业所得税税前一次性扣除;对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进口的直接用于防控疫情物资免征关税。

3.在鼓励公益捐赠方面,对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等国家机关捐赠应对疫情的现金和物品允许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前全额扣除;直接向承担疫情防治任务的医院捐赠应对疫情物品允许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前全额扣除;无偿捐赠应对疫情的货物免征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扩大捐赠免税进口物资范围。

4.在支持复工复产方面,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延长至8年;阶段性减免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阶段性减免企业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阶段性减免以单位方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职工养老、失业、工伤保险;阶段性减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鼓励各地通过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方式支持出租方为个体工商户减免物业租金。

个人防疫捐赠具体实施答疑

根据相关政策,无论是通过公益组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等国家机关,还是直接向承担疫情防治任务的医院进行防疫捐赠,都允许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前全额扣除。那么具体额如何操作呢?尤其是前期捐赠的个人陆续进入个税申报期。国家税务总局给出了解答:

首先,税前扣除有没有时间要求呢?比如,1月的防疫捐赠支出,3月份发放工资时能扣除吗?答案是肯定的。根据财税2019年第99号公告规定,可以在公益捐赠之日起90日内办理更正申报追补扣除。

当月未扣完的捐赠额怎么办呢?可以按规定在其他所得项目中继续扣除。如,黄女士3月份防疫捐赠出1.5万元,截至3月累计应纳税所得额为1万元,那么黄女士在3月可税前扣除1万元捐赠,剩余0.5万元可在4月发放工资时继续扣除。

其次,如何确定捐赠额度呢?捐赠现金的按照实际捐赠金额确定捐赠额;捐赠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物资的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捐赠额。

市场价格如何确定呢?将由公益性社会组织按照捐赠相关制度规定的办法评估,并经捐赠人确认后确定。通常情况下,如果个人购买口罩、防护服的时间与实际捐赠时间很接近,那么公益性社会组织一般会按照购买价格确定市场价格。

如果是个人直接捐赠医院的,在具体办理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填写《个人所得税公益慈善事业捐赠扣除明细表》时,需在备注栏注明“直接捐赠”。

如果是单位统一组织捐赠的个人如何确定捐赠额呢?机关、企事业单位统一组织员工开展公益捐赠的,纳税人可以凭汇总开具的捐赠票据和员工明细单扣除。

如果是单位组织员工捐赠资金用来购买捐赠物品,直接捐赠给了医院,员工

可以凭借接收函和员工明细单扣除。明细表填写备注需要注明直接捐赠。

再次,税前扣除需要凭证吗?答案是需要的。如果公益社会组织未能及时开具捐赠票据,个人可以暂凭捐赠银行支付凭证享受扣除政策,并在捐赠之日起的90日内取得捐赠票据即可。

最后,具体操作的时候应该怎么扣除呢?扣除时,既可以在工资薪金所得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分类所得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扣除,也可以在综合所得和经营所得年度汇算清缴时办理扣除。

单位如何为员工办理?

大多数人的个税都是有单位代为扣除的,那么在防疫捐赠税前扣除方面,单位应该怎么做呢?

首先,需要员工提供捐赠凭证的复印件。

一是员工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国家机关进行防疫捐赠的。公司需要其员工提供捐赠票据的复印件办理扣除。对于员工未能及时提供捐赠票据的情况,公司可暂以其员工的微信支付记录、银行转账记录、捐赠证书等捐赠转账记录的复印件(手机截图)办理扣除,同时注意告知其员工需在捐赠的90日内及时补充提供正式的捐赠票据。

二是机关、企事业单位统一组织员工捐赠的。公司凭公益性社会组织、国家机关开具的汇总票据或者医院开具的捐赠接收函,以及员工明细单办理扣除。

其次,要确定扣除额度。通常情况下,在税前扣除的捐赠金额为捐赠票据上注明的金额。

但在一些特殊情况下,比如员工收入来源较多,一笔捐赠支出需在不同所得项目中扣除的,需要员工自己确定在工资薪金中扣除的捐赠额。因此,建议公司为其员工在工资薪金所得扣除捐赠时,及时向员工了解其在工资薪金中扣除的捐赠额。

此外,如果当月应纳税所得额不足以扣除的,可以结转到下月综合所得、经营所得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但是不能结转到下月分类所得中扣除。如在上述情况下仍扣除不完的,可以在当年综合所得和经营所得汇算清缴时扣除。

再次,正确填写相关表格。扣缴义务人通过纸质申报表办理扣缴申报的,在《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表》第32列“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填写本期准予在税前扣除的捐赠额,并在《个人所得税公益慈善事业捐赠扣除明细表》如实填写纳税人的捐赠信息和扣除信息。

扣缴义务人通过扣缴客户端办理扣缴申报的,以正常工资薪金所得申报为例,在【收入及减除填写】界面的“本期其他--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填写本期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在计算税款后,在【附表填写】界面选择《准予扣除的捐赠附表》,如实填写纳税人的捐赠信息和扣除信息。

一 支持防护救治
共2项政策

- 取得政府规定标准的疫情防治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
- 个人取得单位发放的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医药防护用品等免征个人所得税

二 支持物资供应
共5项政策

- 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
- 纳税人提供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运输收入免征增值税
- 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及居民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 对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生产企业扩大产能购置设备允许企业所得税税前一次性扣除
- 对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进口的直接用于防控疫情物资免征关税

三 鼓励公益捐赠
共4项政策

- 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等国家机关捐赠应对疫情的现金和物品允许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前全额扣除
- 直接向承担疫情防治任务的医院捐赠应对疫情物品允许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前全额扣除
- 无偿捐赠应对疫情的货物免征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 扩大捐赠免税进口物资范围

四 支持复工复产
共6项政策

- 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延长至8年
- 阶段性减免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
- 阶段性减免企业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单位缴费
- 阶段性减免以单位方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职工养老、失业、工伤保险
- 阶段性减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 鼓励各地通过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方式支持出租方为个体工商户减免物业租金



捐赠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物资的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捐赠额